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部门预算

2021年4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2021年部门预算表

1.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收支总表
2.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收入总表
3.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支出总表
4.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10.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1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1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二审案件。

（三）受理不服本市两级人民法院已生效的判决、裁定等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的，进行提审或再 审。依法审理减刑、假释案件。

（四）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六）监督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承办对有关法律草案征求意见的工作，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指导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同编制部门管理本市法院系统的机构编制工作；协助地方党委做好基层法院领导班子建设。

（十一）领导全市法院系统的监察工作。

（十二）在业务工作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公民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

（十三）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机关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认真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准确把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全面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为我市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奋力打造“四个名城”提供更加优质的司法保障。

（一）以更高站位强化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全面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坚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到全市法院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确保中央、省委和上级法院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

（二）以更大作为服务高质量发展。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贯彻新发展理念，妥善审理涉金融风险、环境资源、破产重整、产权保护等案件，护航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创优法治化营商环境。主动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安徽自贸区芜湖片区建设等重大战略司法需求，对标“四个名城”建设，创新司法举措，服务高质量发展。

（三）以更高标准维护社会稳定。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放在首位，依法严惩渗透颠覆破坏等犯罪，为建党 100 周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巩固深化专项斗争成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依法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深入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突出犯罪，持续加大网络犯罪惩处力度。贯彻实施好刑法修正案，准确适用关于低龄未成年人犯罪等新规定，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四）以更实举措践行司法为民。深入贯彻实施民法典及配套司法解释，依法妥善审理各类涉民生案件。持续开展好执行长效机制提升年活动，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开展“邻里法官

解纷芜优”专项行动，努力满足群众司法需求。全面落实最高法院诉讼服务质效评估指标体系 2.0 版要求，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诉讼服务。

（五）以更严要求加强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首先要从政治上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一刻不停地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做到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持续巩固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成果，进一步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广大干警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扎实开展队伍教育整顿，狠抓纪律作风，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法腐败。以实施民法典为重点，强化理论研究，不断提升干警司法能力。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63.54	一、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082.71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4.4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3.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6163.54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6163.5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6163.54	支 出 总 计	6163.54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6163.54	6163.54	6163.54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级	6163.54	6163.54	6163.54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82.71	5082.71	1031.64			
20405	法院	5082.71	5082.71	1031.64			
2040501	行政运行	3504.68	3504.6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2.66		792.66			
2040504	案件审判	238.98		238.9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46.39	546.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76	40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4.31	394.3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43	138.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88	255.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	8.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	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44	194.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44	194.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9	10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54	84.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63	48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63	483.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55	353.55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08	130.08				
	合 计	6163.54	5131.9	1031.64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163.54	一、本年支出	6163.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63.54	（一）公共安全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082.71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4.4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3.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163.54	支 出 总 计	6163.54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29.49	4,229.49	
30101	基本工资	874.38	874.38	
30102	津贴补贴	1,255.61	1,255.61	
30103	奖金	129.99	129.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88	255.88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90	109.9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54	84.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5	8.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3.55	353.5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7.19	1,157.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07		705.07
30201	办公费	50.00		50.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20.00		20.00
30216	培训费	22.90		22.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52		30.52
30229	福利费	22.90		22.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		1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98		167.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77		249.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34	197.34	
30301	离休费	60.67	60.67	
30302	退休费	35.18	35.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81.08	81.08	
30309	奖励金	1.18	1.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23	19.23	
	合 计	5131.9	4426.83	705.07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1031.64	1031.64							
20405	法院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1031.64	1031.6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792.66	792.66							
2040502	法院大楼水电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70.00	70.00							
2040502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530.52	530.52							
2040502	物业管理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112.14	112.14							
2040502	派驻机构执纪监督专项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0	20.00							
2040502	审判大楼运行维护购置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60.00	6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38.98	238.98							
2040504	破产案件专项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00	100.00							
2040504	市金融诉调对接中心及金融巡回法庭运行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33.98	33.98							
2040504	信息化运维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40.00	40.00							
2040504	监外执行诊断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0	10.00							

2040504	证人、鉴定人出庭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	2.00							
2040504	人民陪审员及多元化调解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0	10.00							
2040504	档案数字化扫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0	20.00							
2040504	法院综合工作宣传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0	10.00							
2040504	固定刑场运行费用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5.00	5.00							
2040504	大案、要案审理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8.00	8.00							
合 计			1031.64	1031.64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及采购意向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项目（或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政府采购意向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采购需求概况	预计采购时间（填写到月）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否	预留采购金额

注：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经济科目	项目性质 (一级目录)	类别 (二级目录)	拟实施政府 购买服务内容 (三级目录)	购买方式	购买 时间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收入

注：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6163.54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1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收入预算 6163.5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163.54 万元。

本年收入 6163.54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63.54 万元，占 100%，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742.62 万元，增长 13.7%，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根据省高院、省财政厅、省人社厅联合出台的《关于印发〈安徽省法院司法雇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2021 年增加聘用制书记员项目经费 530.52 万元；二是人员基数的增加及新增招录人员，相应增加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

三、关于 2021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支出预算 6163.5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742.62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省高院、省财政厅、省人社厅联合出台的《关于印发〈安徽省法院司法雇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的

通知》，2021 年增加聘用制书记员项目经费 530.52 万元；二是人员基数的增加及新增招录人员，相应增加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5131.9 万元，占 83.26%，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1031.64 万元，占 16.74%，主要用于审判业务工作任务及补充日常公用经费不足部分。

四、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6163.5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63.54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163.54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5082.71 万元，占 82.4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76 万元，占 6.54%；卫生健康支出 194.44 万元，占 3.15%；住房保障支出 483.63 万元，占 7.85%。

五、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163.5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742.62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省高院、省财政厅、省人社厅联合出台的《关于印发〈安徽省法院司法雇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2021 年增加聘用制书记员项目经费 530.52 万元；二是人员基数的增加及新增招录人员，相应增加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5082.71 万元，占 82.4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76 万元，占 6.54%；卫生健康支出 194.44 万元，占 3.15%；住房保障支出 483.63 万元，占 7.85%。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 3054.6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33.52 万元，增长 7.1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基数的增加及新增招录人员，相应增加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 792.6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11.52 万元，增长 107.97%，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省高院、省财政厅、省人社厅联合出台的《关于印发〈安徽省法院司法雇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2021 年增加聘用制书记员项目经费 530.52 万元。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1 年预算 238.9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64 万元，减少 0.68%，下降原因主要是部分预算项目的调整。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1 年预算 546.3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1.32 万元，增加 8.18%，增长原因主要是部分预算项目的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 138.4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76 万元，增长 2.79%，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退休人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 255.8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10.1 万元，增加 4.11%，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新招录人员。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1 年预算 8.4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39 万元，减少 4.41%，下降原因主要是缴存比例调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 109.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33 万元，增长 4.1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 年预算 84.5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33 万元，增长 4.1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 353.5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8.95 万元，增长 8.9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 2021 年预算 130.08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7.82 万元, 增长 6.4%, 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 相应人员经费增加。

六、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31.90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426.83 万元, 公用经费 705.07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4426.83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离休干部医疗统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705.07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其他支出等。

七、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031.64 万元，比2020 年预算增加409.88 万元，增长65.92%，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省高院、省财政厅、省人社厅联合出台的《关于印发〈安徽省法院司法雇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2021 年增加聘用制书记员项目经费 530.52 万元。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031.6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031.64 万元）。

十、关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021 年	年度工作	6163.54	6163.54	
	金额合计		6163.54	6163.54	
年度 总体 目标	一是以更高站位强化党的政治建设。 二是以更大作为服务高质量发展。 三是以更高标准维护社会稳定。 四是以更实举措践行司法为民。 五是以更严要求加强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	1
		质量指标	确保保障力度持续提高	是	是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本级财政投入	是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机关创建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创建资源节约型机关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是	是

(二) 重点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审判大楼运行维护购置费”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大楼运行维护购置费					
主管部门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型	√ 部门预算		□ 切块预算			
项目属性	□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项目期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项目总预算 (万元)	60	项目当年预算 (万元)	60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万元)	其中: 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其中: 同级财政资金	其中: 其他资金			
		6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	68.42	同名项目上年 预算执行数	39.88			
项目绩效目标 (含项目概况、设立依据、必要性及预期目标)	<p>一、项目概况: 由于 2010 年以来我院审判综合大楼、执行、诉讼服务中心、培训中心、法警支队办公楼全面投入使用, 占地 1572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20173 平方米, 其中设有 12 个法庭、五大功能区, 主要为服务案件当事人以及相关诉讼参与人的公共设施, 人均定额公务费标准难以满足实际运行, 故需增补运行费用。</p> <p>二、设立依据: 该项目立项依据为财政法[2004]1138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各级人民法院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p> <p>三、必要性分析: 审判业务工作需要。</p> <p>四、预期目标: 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p>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数量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确保保障力度持续提高	是	是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本级财政投入	是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确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文明机关创建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创建资源节约型机关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单位满意度	是	是
--	-------	-----------	------	---------	---	---

2. “法院大楼水电费”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大楼水电费					
主管部门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型	√部门预算			□切块预算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延续项目		
项目期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项目总预算（万元）	70		项目当年预算（万元）	70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万元）	其中：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其中：同级财政资金	其中：其他资金		
			7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	76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37.96		
项目绩效目标（含项目概况、设立依据、必要性及预期目标）	<p>一、项目概况：我院审判 1 号楼、2 号楼、诉讼服务中心、执行指挥中心等办公、办案场所占地面积 15720 平方米，其中设有 12 个法庭、诉讼服务中心、执行指挥中心等五大功能区域，为服务于案件当事人以及相关诉讼参与人的公共设施，人均定额公务费标准难以满足实际运行需要。</p> <p>二、设立依据：2020 年财政预算安排大楼水电费项目经费 80 万元，实际产生水、电费用约 100 万元。</p> <p>三、必要性分析：审判业务工作需要。</p> <p>四、预期目标：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p>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数量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确保保障力度持续提升	是	是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本级财政投入	是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确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文明机关创建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创建资源节约型机关	是	是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单位满意度	是	是
--	-------	-----------	------	---------	---	---

3. “物业管理费”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门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切块预算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项目总预算 (万元)	112.14		项目当年预算 (万元)	112.14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万元)	其中: 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其中: 同级财政资金	其中: 其他资金		
			112.14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	133.09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133.08		
项目绩效目标 (含项目概况、设立依据、必要性及预期目标)	<p>一、项目概况: 为法院审判综合楼、2 号楼 (原培训中心)、执行指挥中心、诉讼服务中心等办公、办案场所、公共区域购买安全保卫、保洁、绿化养护、客服、会务及电梯维护服务。</p> <p>二、设立依据: 该项目为市政府统一招标项目, 立项依据为项目编号为 WH01CG2018FW3426 的招标文件。</p> <p>三、必要性分析: 审判业务工作需要。</p> <p>四、预期目标: 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p>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数量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确保保障力度持续提高	是	是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本级财政投入	是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确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是	是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文明机关创建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创建资源节约型机关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单位满意度	是	是

4. “破产案件专项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破产案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门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切块预算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项目总预算（万元）	100		项目当年预算（万元）	100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万元）	其中：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其中：同级财政资金	其中：其他资金		
			1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	42.5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34.46		
项目绩效目标（含项目概况、设立依据、必要性及预期目标）	<p>一、项目概况：为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审判职能作用，服务我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依法处置“僵尸企业”，进一步做好破产审判工作，设立企业破产费用专项资金，按规定用于援助或垫付破产案件费用，作为破产费用从债务财产中随时清偿，清偿后退回专项资金账户。</p> <p>二、设立依据：该项目立项依据为芜中法[2018]75 号《芜湖市企业破产费用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p> <p>三、必要性分析：审判业务工作需要。</p> <p>四、预期目标：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p>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数量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确保保障力度持续提高	是	是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本级财政投入	是	是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确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是	是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文明机关创建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创建资源节约型机关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单位满意度	是	是

5.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门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切块预算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项目总预算(万元)	530.52		项目当年预算(万元)	530.52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万元)	其中: 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其中: 同级财政资金	其中: 其他资金		
			530.52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	550.1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377.41		
项目绩效目标(含项目概况、设立依据、必要性及预期目标)	<p>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司法体制改革部署, 推进法院人员分类管理制度, 建设一支专业化书记员队伍, 根据省高级人民法院省财政厅、省人社厅联合出台的《关于印发〈安徽省法院司法雇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皖高法[2018]142号), 司法雇员所需经费由财政部门列入所在法院年度预算予以统筹保障。</p> <p>二、设立依据: 省高级人民法院、省财政厅、省人社厅联合出台的《关于印发〈安徽省法院司法雇员管理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皖高法[2018]142号)</p> <p>三、必要性分析: 审判业务工作需要。</p> <p>四、预期目标: 保障审判工作正常开展。</p>					
项目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数量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确保保障力度持续提高		是

效 指 标	指 标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本级财政投入	是	是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确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是	是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文明机关创建	是	是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创建资源节约型机关	是	是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是	是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单位满意度	是	是

（三）机关运行经费。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05.0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3.9 万元，增长 2.01%，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公用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无政府采购计划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无车辆购置计划。2021 年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安排购置通用设备 0 台（套），专用设备 0（台套），购置费 0 万元，无设备购置计划。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对 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密项目除外），涉及财政拨款 872.66 万元，其中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72.6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